

基督教九龍五旬節會佐敦堂 主日講章應用

講題：以利亞使婦人的兒子復活

經文：王上17:17-24

目的：會眾聽道後，明白神聽禱告，且願意將個人的困難或需要交託給神。

詩歌：親眼看見祢

經文：

17這事以後，作那家主母的婦人，她兒子病了；病得甚重，以致身無氣息。18婦人對以利亞說：「神人哪，我與你何干？你竟到我這裏來，使神想念我的罪，以致我的兒子死呢？」19以利亞對她說：「把你兒子交給我。」以利亞就從婦人懷中將孩子接過來，抱到他所住的樓中，放在自己的床上，20就求告耶和華說：「耶和華－我的神啊，我寄居在這寡婦的家裏，你就降禍與她，使她的兒子死了嗎？」21以利亞三次伏在孩子的身上，求告耶和華說：「耶和華－我的神啊，求你使這孩子的靈魂仍入他的身體！」22耶和華應允以利亞的話，孩子的靈魂仍入他的身體，他就活了。23以利亞將孩子從樓上抱下來，進屋子交給他母親，說：「看哪，你的兒子活了！」24婦人對以利亞說：「現在我知道你是神人，耶和華藉你口所說的話是真的。」（和合本）

一、經文結構

- 17 背景
- 18-24 倒影
 - 18-19 婦人與以利亞的對話，婦人的說話開始
 - 20-22 以利亞向耶和華神的祈禱和回應
 - 23-24 以利亞與婦人的對話，婦人的說話結束

二、經文背景

- 列王紀上17-21章：有關以利亞的故事，以利亞以一句好有能力的說話登場，17章第一節，以利亞話：「我指著所事奉永生耶和華以色列的神起誓，這幾年我若不禱告，必不降雨露，不下雨。」
- 以利亞向亞哈說話後，「耶和華的話就臨到以利亞」（17:2, 17:8, 18:1, 19:9, 21:17）
 1. 第一次將以利亞帶到約旦河東邊的基立溪旁（1-6）
 2. 第二次將以利亞帶到西頓的撒勒法（8-24節）
 - 以利亞同撒勒法的寡婦的相遇，寡婦的善心和信心，照以利亞的說話去行，佢不單止救了自己和兒子，也供養以利亞。
 - 以利亞使婦人的兒子從死裡復活

三、經文內容：

1. 婦人的兒子患重病死了

- 17節可以再分為兩句句子
 - 上半節一句：作那家主母，意思是女人的生活和經濟因以利亞的出現有所改善。
 - 下半節一句：然而婦人的兒子病死了。新譯本直接翻譯「以致呼吸都停止了」。
- 婦人和兒子因以利亞的出現避過了旱災帶來的死亡，但婦人的兒子因患病，且越來越嚴重而死了。

2. 18-19節 婦人與以利亞的對話

• 婦人與以利亞的對話（18-19）

- 婦人稱以利亞為「神人」，神人這名詞在上文13章出現過，神人需具備兩方面特質：
 - ① 有神聖的品格
 - ② 說話滿有從神而來的權柄和能力。
- 婦人稱以利亞為神人，因為她見識過以利亞行神蹟嘅能力，婦人每日都經歷「罈內的麵無減少，瓶裡的油也不缺」的神蹟。
- 「我與你何干？」：意思是婦人與以利亞沒有任何血緣、親屬或朋友關係，以利亞是以色列人，婦人是西頓人，在這事之前彼此從不認識。
- 婦人指控以利亞的出現令神想念她的罪，以致她的兒子死亡。
- 因此，婦人一方面認為以利亞要為兒子的死亡負責，另一方面，婦人抱著兒子向以利亞尋求幫助，因為她信以利亞是神人。

• 以利亞向神禱告和回應（20-22）

- 以利亞沒有辯駁，只叫婦人「把你的兒子交給我吧！」，然後從婦人懷中將孩子接過來，抱到他所住的樓中，放在自己的床上。
- 從以利亞的反應，估計他也認為小孩子的死與他有關，於是將婦人和個人的困境以禱告帶到神面前。經文提到以利亞在個人房間向神禱告2次：
 - ① 指控/埋怨的禱告：「耶和華－我的神啊，我寄居在這寡婦的家裏，你就降禍與她，使她的兒子死了嗎？」
 - 旱災期間，寡婦供養以利亞，提供膳食和住宿，於他有恩，為何神降禍與她，使她的兒子死了？
 - ② 求拯救的禱告：以利亞三次伏在孩子的身上，且求告耶和華「使這孩子的靈魂仍入他的身體！」
 - 以利亞稱神是他的神，且發出信心的禱告。
- 神的回應以利亞的禱告：
 - ① 神沒有回應第一個禱告，所以我們不知道孩子的死是否與神有關，但經文說明孩子是因病而死。
 - ② 神回應了第二個禱告，「使這孩子的靈魂仍入他的身體！」結果，孩子復活了。

- 以利亞與婦人的對話（23-24）

- 以利亞抱著孩子回到樓下，將孩子交回婦人，且說明孩子復活了。
- 婦人對以利亞說：「現在我知道你是神人，耶和華藉你口所說的話是真的。」
- 婦人對神人和耶和華的認識和信心，都因這次經歷提升了。

三、總結：

1. 既然婦人已接待神人以利亞在家中，為何兒子患病時不及早尋求幫助？我們會否如婦人一樣，當順境時忘記了神才是一家之主？當我們面對人生最無助的處境時，會否如婦人一樣，願意放手交給神？婦人的經驗讓我們明白，人對神的認識和信心的建立，是在人生各種經歷中被建立和提升，以致人能更深的認識神。
2. 當人落在困境或苦難時，人好自然會問「為甚麼？」，且容易埋怨，甚至質疑神是否公義？到底孩子的死是否與神有關？我們不知道，我們要明白及接納世間上有些事情的因由，以及神的作為是人不能完全明白。然而，我們可以學習反思個人是否是義人，以及可以為別人做甚麼？
3. 以利亞的禱告提醒我們可以坦然無懼來到神的面前，不單向神表達內心的負面的情緒和困惑的思緒，亦可以向神訴說我們的需要，求神幫助。（希伯來書4:16）

三、問題討論：

1. 試分享你信主後，其中一件最無助或痛苦的經歷和結果。這經歷如何影響你與神的關係和信心？
2. 如果你認識一位好人，你成功帶他信主，及後那好人的家人患了重病，甚至病逝。當對方向你訴說苦況時，你會如何回應？
3. 試分享一件你需要神幫助的事，然後邀請其中一位導師或組員即時為你代禱。